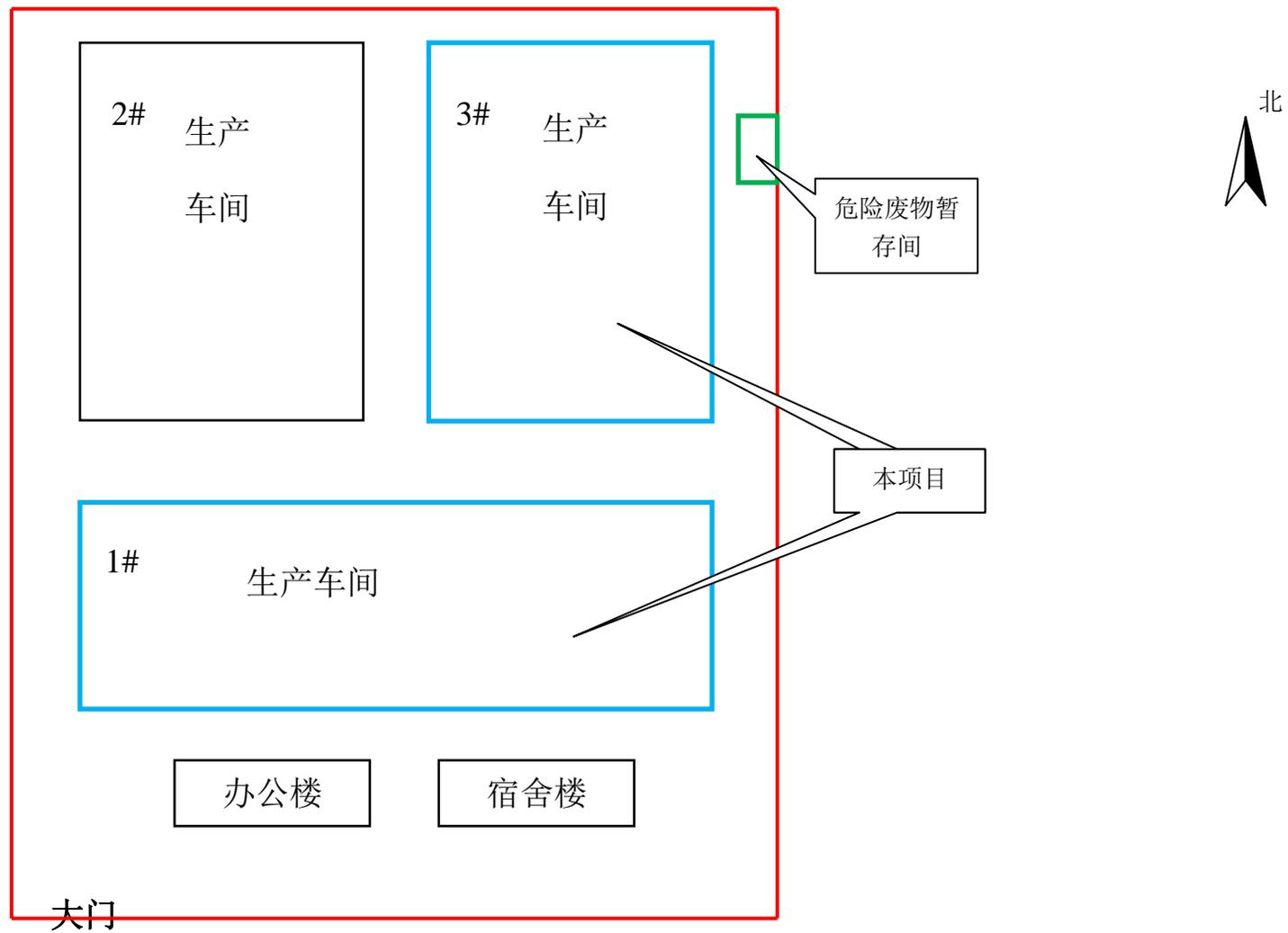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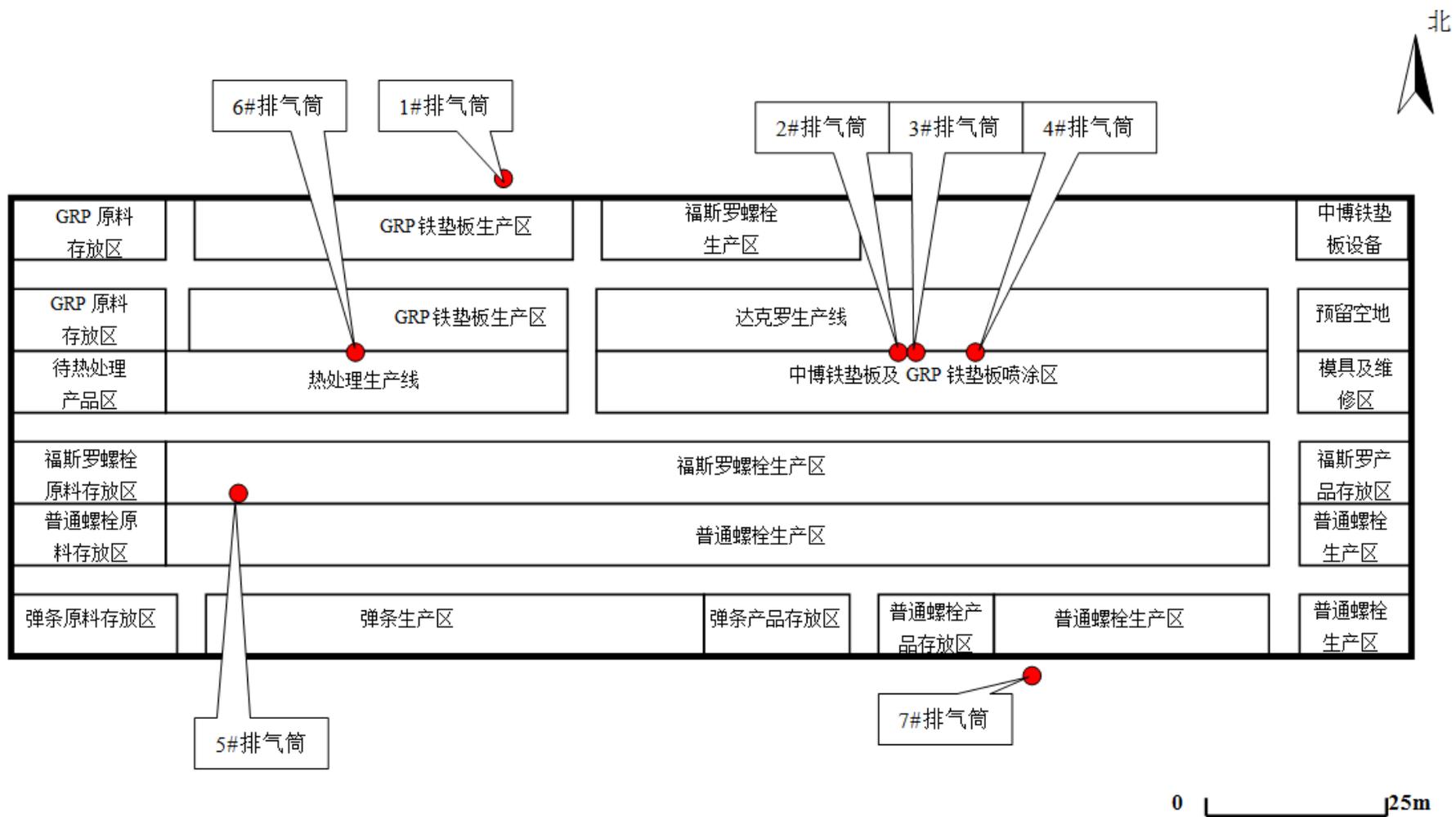
附图1 周边环境卫星图



附图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3 车间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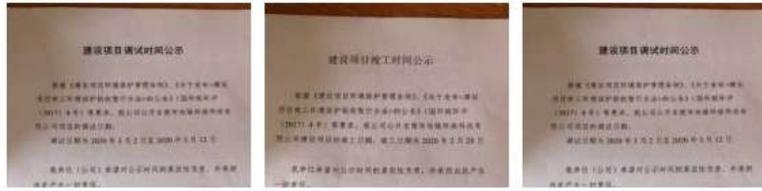




0  20m

附图 4 项目竣工时间公示截图

论坛 >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验收报告公示 > 福斯罗（安阳）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 ...



东莞市欣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欣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欣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常州市宏杉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 05-12
- > 滕州市欧思家木业有限公司年产2000套实木门 05-12
- > 启东速浦航空地面设备有限公司机场专用搬运 05-12
- > 河南荣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荣盛苑环境保护 05-12
- > 瑞东农牧（山东）有限公司母猪场增建 05-12
- > 天津市宝洪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新建年产4.5 05-12

发帖 回复

返回列表

查看: 1 | 回复: 0 [河南] 福斯罗（安阳）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竣工时间公示 [复制链接]

发表于 2020-5-12 16:03 | 只看该作者 分享到: 楼主 电梯直达

福斯罗（安阳）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竣工时间公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682号），以及《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现将福斯罗（安阳）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竣工时间公示如下：

项目名称：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福斯罗（安阳）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安阳市龙安区安阳市产业集聚区
 竣工时间：2020年05月12日
 联系人：韦主任
 联系电话：0372-3690292

#在这里快速回复# 快速回复

[发帖际遇]: 论坛四大美女西湖游玩不幸落水，hpys 舍身相救奖励，奖励hpys5 金钱。 幸运榜 / 衰神榜

hpys



217 主题 221 帖子 3682 金钱

环评论坛—初级秀才

积分 654

附图 5 项目调试时间公示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a forum post on a website.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a QR code, a 'TEST REPORT' document, and a '一站式服务' (One-stop service) banner. Below this is a list of search results or related posts with dates ranging from 08-13. The main post is titled '[河南] 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调试时间公示' (Henan Foseuro (Anyang) Rail Equipment Co., Ltd. Rail Transport Accessories Manufacturing Project Debugging Time Announcement). The post is by user 'hpys' and was published on 2020-5-12 16:05. It includes a profile picture of the user and statistics: 262 topics, 266 posts, 4381 gold coins, and a score of 783. The post content states that according to national regulations, the debugging time for the project is announced as follows: Project Name: Rail Transport Accessories Manufacturing Project; Construction Unit: Foseuro (Anyang) Rail Equipment Co., Ltd.; Construction Location: Anyang City Long'an District Anyang Industrial Cluster Area; Debugging Time: Starting from May 12, 2020, and expected to be completed by August 31, 2020; Contact Person: Wei Zhong; Contact Phone: 0372-3690292. At the bottom of the post, there is a text input field with the placeholder '#在这里快速回复#' and a '快速回复' (Quick Reply) button.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 秦皇岛威卡威汽车零部件有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

商都县大之焯热力科技有限公司长盛工业园区 08-13

旺苍县红日矿产有限责任公司黄金青石厂水泥 08-13

广州市维高乐器有限公司年产木吉他1.8万支 08-13

东莞市裕利汽车维修中心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 08-13

发帖 回复

返回列表

查看: 10 | 回复: 0 [河南] 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调试时间公示 [复制链接]

hpys

发表于 2020-5-12 16:05 | 只看该作者

onekey 楼主 电梯直达

本帖最后由 hpys 于 2020-8-13 15:53 编辑

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调试时间公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令第682号),以及《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现将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调试时间公示如下:

项目名称: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安阳市龙安区安阳市产业集聚区

调试时间:2020年5月12日开始调试,预计2020年8月31日调试完成

联系人:韦主任

联系电话:0372-3690292

#在这里快速回复# 快速回复

国环评证乙
字第1061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项 目 名 称：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19年9月

编制单位：国环宏博（北京）节能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审批意见：

龙环建表【2019】32号

一、依据《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和该项目环评审批事项在龙安区政府网站公示结果及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批准《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评”）。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安阳市龙安区安阳市产业集聚区，占地22542平方米，总投资1219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5万元，建设性质为新建。

二、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SO₂: 0.8844t/a; NO_x: 3.478t/a; COD: 0.0605t/a; NH₃-N: 0.0061t/a。

三、建设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环评”，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四、建设单位应全面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五、项目运营期应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落实。

1、废气：铁垫板抛丸粉尘、铁垫板喷粉粉尘、螺栓抛丸粉尘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同时满足《安阳市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5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及《2019年推进全市工业企业超低排放深度治理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205号）中要求；螺栓热处理燃气废气及铁垫板烘干工

序燃气废气应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15)表1排放限值要求,同时满足《安阳市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5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及《2019年推进全市工业企业超低排放深度治理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205号)要求;铁垫板烘干有机废气、螺栓生产油烟、阻尼、尼龙工序有机废气浓度应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及排放速率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2中其他行业排放速率;天然气锅炉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标准,同时满足《安阳市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5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及《2019年推进全市工业企业超低排放深度治理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205号)中要求;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应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水:设备冷却水、弹条回火降温用水、尼龙件水煮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CFE阻尼减震材料用水进入产品、淬火液及防锈液稀释用水为定期添加,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锅炉排水、软水制备反冲洗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马投涧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3、噪声: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固体废物: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均应合理处置或综合利用,应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标准要求;危险废物经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

行处理，应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标准。

六、项目竣工后须依法办理环保验收手续。

七、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未开工建设或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2019年11月12日

国环评证乙
字第1061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项目名称：年加工 1.2 万吨铁路轨道扣件达克罗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河南中博轨道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3 月

编制单位：国环宏博（北京）节能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审批意见:

龙环建表【2018】31号

一、依据“环评”结论，经现场勘察和审查，批准河南中博轨道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年加工1.2万吨铁路轨道扣件达克罗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位于安阳市龙安区龙康大道中段（安阳市产业集聚区），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0万元。该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COD_{0.108}吨/年、氨氮：0.011吨/年、SO₂0.320吨/年、NO_x1.497吨/年。如果建设项目性质、地点、规模、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须重新报批；

二、项目执行的有关环境保护标准按“环评”中提出的相关标准执行；

三、项目实施中须按“环评”中提出的污染控制设施和建议落实，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四、严格各种设备的维护，确保噪声达标排放，加强有害工种职工的劳动保护措施，确保劳动职工的身体健

五、项目如与乡镇规划发生冲突或发生污染信访案件应无条件搬迁或停产整顿；

六、项目竣工后企业应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2018年4月26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 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 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附件3 关于达克罗线的现场环保管理的协议

关于达克罗线现场环保管理的协议

甲方：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河南中博轨道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为了强化环保管理，对静电喷涂线和达克罗线配套的环保设备实施共用并行，并提标改造为RCO设备，以优化环保效果。为方便管理，经双方公司协商，将达克罗生产线的现场环保管理工作交由甲方安环部统一管理，包括迎检、台帐及日常维护。

管理过程中，乙方应全面配合各种环保管控要求。若接到省、市、区级环保部门通知需要进行环保管控时，或环保部门限产等管理要求时，甲方安环部应及时通知乙方安环部管理人员，按上级要求组织生产和限停产。如因乙方未能按照环保管理要求执行，造成的处罚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日期：2020.8.1





中环信
CEP

中信产业基金
CITICPE
旗下控股环保企业

VA2020057

合同编号：

河南省危险废物处置服务

合 同 书

甲方：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处置单位）

乙方：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处置接收单位）

签订时间：2020年5月10日



河南省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书

甲方：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对其在生产、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集中无害化处置等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供信守。

第一条、合同概述

1、甲方委托乙方将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置，使之达到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之要求。

2、危险废物的种类、名称、组成、形态、数量及包装方式等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

第二条、危废的计重及联单管理

1、危险废物的计重应按下列方式 A 进行：

A、甲方自行提供地磅免费称重或自费委托第三方进行称重；

B、乙方自行提供地磅免费称重；

C、若废物（液）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按照 _____ / _____ （如未填写选择此种方式请打“/”）方式计重。

2、危险废物的联单按如下方式进行管理：

2.1、合同各方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危险废物名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2.2、按照各地有关环保部门规定，如需以物联网形式办理电子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同各方应积极配合办理电子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第三条、合同价款

1、结算依据：根据危险废物过磅称重单据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数量确认凭证以及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的约定予以结算；过磅称重单据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上标注数量不一致的，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为准。

2、如双方办理的系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的，有关环保部门“固体废物信息化管理系统”（或省环保厅指定的危险废物相应电子系统）直接下载的电子联单即可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3、支付时间：详见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办理甲方所在地环保部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废物转移相关手续，和跨省转移手续等相关事宜（若需要）。

2、甲方相关负责人员应将本单位的危险废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进行分类、收集、包装，并安全存放在甲方建设的符合国家技术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暂存库内，在此期间发生的安全环保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3、甲方负责提供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的包装物和容器，并对危险废物进行妥善包装或盛装，作出危险废物标志和标签，并将有关危险废物的性质、防范措施书面告知乙方；若由于甲方包装或盛装不善造成的危险废物泄露、扩散、腐蚀、污染等环保和安全事故，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连同包装物交由乙方处置，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进行处理。

4、危险废物包装应符合但不限于GB1859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2463-2009《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HJ 2025-2012《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上述标准如有更新，则以最新标准为准。

5、甲方安排相关负责人员主要负责危险废物的交接工作，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执行；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险废物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 危险废物品种未列入本合同；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污泥含水率>85%（或游离水滴出）；

(3) 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包装；

(4) 其他违反国家危险废物包装、运输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6、甲方负责提供危险废物名称、危险成分、特性、应急防护措施、产废工艺及产废节点说明等资料（盖甲方产废单位公章），见附件。甲方应保证其实际交付的危险废物的种类、组成、形态等事项与本合同或变更、补充约定的事项一致，若因甲方未如实告知，导致乙方在运输和处置过程中引起损失和事故的，甲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7、甲方应积极配合危险废物的运输、处置等工作，并安排相关人员负责收运、装车；甲方应提前五个工作日与乙方确定运输计划具体的时间。

8、合同期内，为最大限度避免因产废环节及危险成分不明确带来的收运及处置风险，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对其危废产生环节进行调研考察。

9、乙方或运输人员进入甲方厂区范围内，应当遵守甲方厂区的相关管理规定。

10、甲方在危险废物包装转运过程中禁止夹带合同未约定的危险废物（危险品）。

(1) 如乙方在收运处置过程中发现甲方夹带乙方资质以外的危险品，乙方有权报各相关部门后直接将其返运至甲方；产生的运费、工时费由甲方承担。

(2) 如乙方在收运处置过程中发现甲方夹带乙方资质范围以内的危险废物，乙方有权暂停处置，由甲方立即补充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乙方按照同类别处置单价向甲方收取危险废物处置费；否则乙方有权将其夹带品返运至甲方，所产生的费用及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办理乙方所在地环保部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危险废物处理的相关手续。

2、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有效的、与甲方废物相关的废物处置资质证明，乙方确保具备合法的废物储存及处置设施。

3、乙方确保在接收甲方废物后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危废处置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要求。危险废物在甲方装车完毕后，环境保护、安全等相关责任即由甲方转移至乙方。

4、乙方在处置甲方废物时，需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5、乙方在与甲方进行危险废物交接过程中，应对甲方的危险废物进行初验，对于包装或盛装不完善有可能导致安全、环保事故发生的，有权要求甲方予以重新包装、处理；对于甲方重新包装、处理，仍达不到危险废物包装标准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或采取相应的措施以避免损失的发生，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6、乙方或运输人员进入甲方厂区范围内，应当遵守甲方厂区的相关管理规定，保证运输车辆整洁进入厂区，并且根据双方商定的运输时间、线路和运量清运甲方储存的危险废物，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确保运输安全。

7、乙方对甲方交付的危险废物的种类、组成等内容有权进行检验，必要时，可以委托具有危险废物鉴定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

8、乙方有权不定期向甲方提出对账要求，甲方应配合乙方对账人员核对账目，核对无误后，经由甲方指定的财务负责人签字并加盖甲方财务专用章（或公章）予以确认。

第六条、危险废物运输

1、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负责运输。乙方应委托具有运输危险废物资质的运输单位负责运输。

2、危险废物的运输费用双方按照《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约定进行结算。

3、危险废物运输之前，发生安全环保事故责任由甲方承担；危险废物在运输途中和转运至乙方厂区之后发生安全环保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处理危险废物或者未按约定付款的，乙方有权拒绝继续处置甲方危险废物，直至甲方按约定履行责任为止，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地址及送达

1、本合同所载甲方注册地址和/或住址（或/和危险废物起运地址）及联系电话均系甲方已经确认的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乙方和/或人民法院等司法部门寄送的函件、发票、律师函、传票等文件均按照该地址进行寄送，甲方拒收、迟收、无人签收、无有效地址、被退回等均视为有效送达，甲方应对此承担法律责任。

2、本合同所载乙方注册地址和/或住址及联系电话均系乙方已经确认的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甲方和/或人民法院等司法部门寄送的函件、律师函、传票等法律文件均按照该地址进行寄送，乙方拒收、迟收、无人签收、无有效地址、被退回等均视为有效送达，乙方应对此承担法律责任。

3、合同各方任何一方具体信息（包含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变更的，应在变更前7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的以原信息继续有效。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1、因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的变化，导致对危险废物的处置要求发生变化时，双方应根据新的要求对合同进行变更、解除或终止。

2、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一方当事人可以变更、解除或终止合同：

- (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3) 甲方或乙方因合并、分立、解散、破产等致使合同不能履行；
-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甲、乙双方按照本条第二款第（2）（3）（4）项之规定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提前30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条、保密条款

1、在合同协商和履行期间，双方对所获得的对方任何资料、信息数据等文件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在协商、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以后以任何方式泄露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事项。

2、该合同及附件属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或向政府部门备案，禁止向第三方提供，如甲方未经乙方允许向第三方提供或协助第三方恶意伪造合同或合同附件；应向乙方承担 10 万元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未达成一致，可提交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其他条款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3、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的修订、补充须经双方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对本合同口头约定或录音等非正式形式的任何改动、修订、增加或删除均属无效。

5、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以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如果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三条、合同期限：

1、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0年5月10日至2021年5月9日 止；

2、本合同期限届满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可以续签、变更或重新签订合同。

第十四条、附件目录

附件一：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

附件二：乙方相关资质文件（营业执照、危废处置资质、危废运输委托合同和被委托方的危废运输资质）

甲方：福斯罗（安阳）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处置单位）

注册地址（住址）：河南省安阳市龙安区马投涧乡龙康大道

（安阳市产业集聚区）50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00MA476JR D3F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电 话：0372-3690292 转 805

电子邮箱：

税 号：91410 500MA 476JR D3F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阳分行

银行账号：41050160860800000646

乙方：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处置接收单位）

注册地址（住址）：镇平县遮山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432673686XL

委托代理人：陈强

传 真：

电 话：

电子邮箱：

税 号：9141132432673686XL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南阳分行

收款账号：5000 6433 2100 010

附件一：

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确认单

根据贵厂提供的工业废物（液）种类，经综合考虑处理工艺技术成本，现本公司报价如下：

甲方名称		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危险废物起运地址		河南省安阳市龙安区马投涧乡龙康大道（安阳市产业集聚区）500号				
甲方联系人		霍经理	联系方式		18338017010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产废数量	超出部分单价	包年费用 (含税)	包装方式
			(吨/年)	(元/吨)		
1	废润滑油	900-249-08	0.1	8000	15000元	桶
2	润滑油包装桶	900-041-49	0.1	8000		桶
3	废过滤棉	900-041-49	0.15	8000		袋
4	废活性炭	900-041-49	0.4	8000		袋
5	废灯管	900-044-49	0.05	8000		桶
6	废树脂	900-015-13	0.1	8000		袋
7	废催化剂	900-037-46	0.1	8000		袋
8	槽渣	336-064-17	0.3	8000		袋
9	废水	336-064-17	0.3	8000		桶
10	槽渣	336-051-17	0.3	8000		袋
11	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	336-103-23	0.05	8000		袋
12	包装袋、包装桶	900-041-49	0.05	8000		桶
运输方式	汽运	乙方客服人员		刘冬 15688160002		

备注：

1.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合同签订后甲方将包年费用15000元汇入乙方指定账户，乙方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发票。包年费用不超过2吨危险废物（且上述各项危险废物不超过约定数量），合同期内若年度内实际处置量小于合同包年预计量（或处置费用小于包年费用），则包年费用不予退还且不予顺延。若甲方交由乙方处置的实际废物数量超出合同约定的包年预计总量（或各项危险废物超过约定数量），则超出部分按8元/公斤按次另外收取处置费用，超出部分处置费于每次转运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应在每次危险废物拉运完毕或接到甲方通知后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发票。

- 危险废物的装车由 甲方 负责，卸车由 乙方 负责。
- 上述报价包含 1 次运输费，乙方应派载重量不小于 2 吨的符合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车辆前来运输。如需增加运输次数，则乙方按照每车次按 8000 元另行收取运输费用（载重 2 吨以下）。每车次运输量不少于 2 吨，不足 2 吨，按 2 吨计算，甲方于运输之前支付给乙方。
- 本附件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作为合同的结算依据。附件内容与主合同不一致的，以本附件内容为准。
- 特殊约定：无 。

甲方：福斯罗（安徽）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乙方：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



VA2020057



经营中形成的即
行有效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422673695XL

(1-1)

名称	中环信环保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镇平县遮山镇
法定代表人	闫凤美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6月10日
营业期限	2014年06月10日至2024年06月09日
经营范围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严格按照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i>仅用业务凭证</i>



登记机关

第017月02号

VA2020057



河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豫环许危废字 第 53 号

企业名称：中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南阳市镇平县魏山街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73104672688
 法定代表人姓名：何凤英
 法定代表人住所：南阳市镇平县魏山街道
 经营场所负责人：何凤英
 经营场所地址：南阳市镇平县魏山街道

危险废物类别：其他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代码：其他危险废物
 经营范围：其他危险废物
 经营模式：其他危险废物
 经营方式：其他危险废物

初次申领时间：2019年11月11日

有效期限：2019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15日

发证机关



2019年11月15日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VA2019050

余热蒸汽利用供应合同

甲方：安阳市岷山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为了明确双方在蒸汽供应和使用中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用汽地址、种类、性质和用汽量

- (一) 用汽地址为乙方厂区内。
- (二) 用汽种类为饱和蒸汽，甲乙双方界区出口管道的汽压 $\geq 0.4\text{MPa}$ 。
- (三) 用汽性质为生产及生活取暖自用。
- (四) 用汽数量

- 1、用汽量：每小时 2.0-3.0 吨。
- 2、用汽调峰的约定：在甲方设备正常情况下均衡连续供汽。年度计划大修应提前 7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3、因不可抗力原因中断供汽时，甲方应及时抢修，并及时通知乙方。

第二条 供汽方式和质量

(一) 供汽方式

- 1、甲方通过自建管道输送方式，向乙方供汽至乙方厂区围墙外 1 米，并安装计量装置。
- 2、蒸汽供应时间约定：每天 24 小时连续供汽；从 2020 年 2 月 10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同到期如没有异议，该合同继续有效，有异议时经双方协商续签合同。

(二) 供汽质量

- 1、 甲方供应的蒸汽应符合合同约定内容。
- 2、 甲方保证在双方界区前汽压为 $\geq 0.4\text{MPa}$ 。

第三条 用汽的价格、计量及汽费结算方式

(一) 甲方根据乙方的用汽性质和种类，合同生效后按 180 元/吨收取蒸汽费（不含税价），以后每年 12 月 31 号前双方根据市场变化对蒸汽价格商定合理调整，确定下年供汽价格。

(二) 供用蒸汽的计量，汽费结算方式

1、 供用蒸汽的计量器具采用经双方认可并经安阳市技术监督局鉴定的计量器具。该器具一式两个分别安装在甲方和乙方厂区内界区位置。

2、 供用蒸汽的计量

以甲乙双方双方供气界区处计量器具的读数为依据结算。

3、 结算方式

每月 25 日甲方给乙方出具单据（供汽量、金额）；

乙方将预付款打入甲方指定账户，甲方每天关注乙方使用汽量，在预付款不足 20000 元时，甲方通知乙方补交用气款。

第四条 用汽设施产权分界与维护管理，设备保证金管理

(一) 供、用汽设施产权分界点是：甲乙双方分界点。

(二) 产权分界点：产权分界点前（含计量装置）的输、配汽设施及管道由甲方负责敷设和维护管理，产权归甲方；产权分界点后的输、配汽设施由乙方负责敷设和维护管理，产权归乙方。

(三) 乙方向甲方缴纳伍万元保证金后，甲方开始施工。

(四) 双方合同终止后，由甲方拆回产权属于甲方的供气设施，然后无息归还伍万元设备保证金。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依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甲方的用汽设施运行状况和安全措施进行安全检查。

(二) 监督乙方在合同约定的数量、使用范围内使用蒸汽，有权制止乙方超量、超使用范围用汽。

(五) 乙方逾期不交蒸汽预付费，甲方有权停止供汽并扣除押金。

(六) 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质量和使用范围向乙方稳定供汽。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监督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质量向乙方提供蒸汽。

(二) 用汽设施发生故障维护保养的服务。

(三) 按照合同约定交蒸汽预付费。

(四) 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使用范围使用蒸汽。

(五) 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添装、改装蒸汽管道，不得更动、损害甲方的供气设施，不得擅自更换、变动供汽计量装置。

第七条：合同有效期限

1、甲方管道敷施工工期：2019年12月31日

2、乙方具备供气条件时间：2020年2月10日

3、合同期限，从2019年12月5日起至2021年2月9日止。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

当事人如需要修改合同条款或者合同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有权向安阳市龙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其他约定

- 1、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壹式肆份，双方各持两份。

甲方联系人	乙方联系人
崔卫民---13569058503	李博翔---13837290505
张艳平---18503720370	郭跃鹏---13803721385
靳亚东---17603729954	胡吉祥---18503729695

甲方：安阳市峨山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浙商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491000001020100121563	乙方：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	------------------------------------

时间：2019年12月5日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500MA476JRD3F001Z

排污单位名称：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南省安阳市龙安区马投涧镇龙康大道(安阳市产业聚集区)50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00MA476JRD3F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5月16日

有效期：2020年05月16日至2025年05月15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7 签到表

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建设单位	曾淑敏	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经理	18535017010
	李会杰	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经理	13513838715
环评单位	焦丽佳	国环宏博(北京)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237017055
监测单位	郝旭	商丘检测有限公司		182150664
专家	组长	王贵岭	新乡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队 工2	13303728616
	组员	傅金升	安阳市环境科研所 高工	15083052169
		刘树	河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工2	18837263673

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意见

2020年8月15日，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责任公司邀请环评单位、验收检测单位及有关专家组成验收专家组，对本公司轨道交通配件制造项目进行验收。专家组在经过现场勘查，验收监测报告和验收报告审查后，经过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建设地址、规模、工艺、主要生产设备和环评一致，污染防治设施符合环评及审批要求。依据项目验收检测报告，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排放量可以满足审批排放量控制要求。

1、完善原有项目的依托关系。

二、监测报告编制情况

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格式规范，内容比较全，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2018年第9号）文件要求。

1、核实实际生产设备、型号及各工序治污设施与环评一致性，完善变动情况分析。

2、核实有机废气处理效率。

3、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三、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验收报告编制结构合理，内容完整，表述清楚，和现场实际建设情况相符，按照以下意见进行修改后，基本符合《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要求。

1、细化验收范围。

四、验收结论

整改及补充完善后，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组长签字：王尧

2020年8月15日

附件 9 验收报告公示截图